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4 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體部字第 1030034780B 號



修正「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發展基金輔導大專校院及體育高級中學發展特色運動及改善運動訓練環境經費補助作業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輔導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發展特色運動及改善運動訓練環境經費補助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輔導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發展特色運動及改善運動訓練環境經費補助作業要點」

部長 吳思華